附件1：

乌鲁木齐县农业农村类扶贫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告

2019年，上级下达乌鲁木齐县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250万元，按照《关于拨付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（森林生态效益补偿—营造林补助）通知》（乌财农〔2019〕65号），现将有关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

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

二、资金安排使用原则

按照《关于拨付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（森林生态效益补偿—营造林补助）通知》（乌财农〔2019〕65号），，结合项目准备情况，按照以下原则安排使用资金。

项目名称：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。

三、资金安排使用情况

2019年财政扶贫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设地点 | 投资规模 | 责任单位 |
| 1 | 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| 乌鲁木齐县 | 250万元 | 县林业和草原局 |
|  |  |  |  |  |

备注：每个具体项目建设情况由责任单位另行公告公示。

监督电话：5905615